

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3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安徽省阜阳市清河西路 259 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五、招生计划：2023 年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590 名，其中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 240 名，面向中职毕业生 350 名。

专业名称	学制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士兵	革命老区专项计划	学费（元/年）	备注
学前教育	3	40	40	0	0	3200	师范
早期教育	3	40	40	0	0	3200	师范
音乐教育	3	20	40	0	0	5000	师范
美术教育	3	20	40	0	0	5000	师范
体育教育	3	20	40	0	0	3500	师范
现代教育技术	3	20	30	0	0	3500	师范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40	40	0	0	3200	
应用英语	3	20	0	0	0	3200	
舞蹈表演	3	10	20	0	0	5000	
播音与主持	3	0	40	0	0	5000	
社会体育	3	10	20	0	0	3500	

备注：1. 所有专业均文理兼招，不分文理科，统一录取。

2. 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参加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1. 所需材料:

身份证（正反面）和退役军人证原件扫描成电子图片发送，图片文件需以材料名称命名，如“退役证.jpg”；格式为jpg格式，单个图片小于5MB。如无退役军人证也可提交退役军人证明材料。

2. 提交时间:

2023年4月10日前，未按规定时间和格式发送邮件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

3. 提交方式:

电子材料发送至187025942@qq.com（邮件名主题统一填写“退役军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

4. 结果公布:

2023年4月15日前在学校招生就业网：<http://www.fypec.edu.cn/zsjy/>，公布审核结果。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所有报考我校考生均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通过资格审核的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_{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通过资格审核的退役军人免文化素质测试，但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

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包括思想道德、自我学习、信息处理、数字应用、沟通表达、团队合作六个模块，每个模块 50 分，总分 300 分，时长 120 分钟。由考生持身份证和校考准考证到校参加线下考试，考试大纲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3. 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1）音乐教育专业：主要考查学生的乐感、演唱、音乐基础知识、音乐欣赏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乐理、视唱练耳、音乐欣赏、中西方音乐史四个模块，每个模块 30 分，共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为声乐演唱和成品舞选段，唱法不限，曲目不限，180 分，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2）舞蹈表演专业：主要考查考生乐感、舞蹈、演唱、舞蹈基础知识、音乐欣赏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乐理、舞蹈基础知识、中西方舞蹈史、音乐欣赏四个模块，每个模块 30 分，共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为成品舞选段和声乐演唱，唱法不限，曲目不限，180 分，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3）美术教育专业：主要考查学生素描、色彩、美术欣赏、审美素养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素描基础、色彩基础、艺术素养、审美素养四个模块，每个模块 30 分，共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为素描测试，要求在 8 开纸张上，手绘完成素描单体一张，纸张提供，作画工具自备，180 分，时长 90 分钟。

（4）体育教育专业、社会体育专业：主要考查考生体育基础知识、基本运动技术、基本运动能力和体育素养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田径基础、球类基础、体操基础、体育基础知识四个模块，每个模块 30 分，共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要求：做一套全国中学生广播体操（舞动青春或放飞理想任选一套完成）、立定跳远和 50 米跑。三项共 180 分。

(5) 学前教育、早期教育、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主要考核专业能力和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综合知识、学前教育学、学前心理学、学前卫生学等四个模块，每个模块 30 分，总分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包括幼儿舞蹈、儿童简笔画、儿歌弹唱三个模块，考生任选其一，不指定题目，总分 180 分，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6) 现代教育技术专业：主要考核考生计算机基础知识、网络维护、编程设计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 C 程序设计语言、计算机网络、计算机基础知识三个模块，每个模块 40 分，总分 120 分，时长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要求使用 office 2016（Word、Excel、PowerPoint）完成给定实训任务，180 分，时长 100 分钟。

(7) 播音与主持专业：主要考查学生的普通话语音、吐字发声、语言表达等方面核心专业知识及技术技能，总分 300 分。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包括普通话基础知识、文化基础常识、写作三个模块，每个模块 40 分，共 120 分，时长 9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包括文艺作品演播、新闻播音、即兴口语表达三个模块，考生任选其一，其中文艺作品演播和新闻播音作品由考生自备，即兴口语表达话题现场抽题，180 分，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由考生持身份证和校考准考证到校参加线下考试，考试大纲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3 年 4 月 22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2023 年 5 月 7 日 上午 9:00—11:00	校考：考点设在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我校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职业技能考试	2023 年 5 月 7 日 上午 9:00—18:30	校考：考点设在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我校招生就

		业网另行通知。
--	--	---------

备注：1. 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2. 考生持身份证和校考准考证到校参加线下考试，考试大纲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考生，在 2023 年 5 月 5 日前关注“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微信公众号（微信号：fyyz1907），通过微信支付方式缴纳测试费 120 元，缴费流程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收费依据：《安徽省物价局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我省高校自主招生报名考生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皖价费函〔2018〕217 号）。逾期未缴费的考生不得参加校考。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校考准考证领取安排：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

（1）成绩查询：考试结束三天在我校招生就业网公布校考成绩。

（2）成绩复核：成绩公布三日内考生可以提出复核申请，过期不予受理。

查分仅限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

（五）录取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根据招生计划、考生数和测试成绩等因素，我校划定校考合格分数线。双合格的考生依据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 =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 50% + 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 50%。通过资格审核的退役军人报考普通类计划，其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按照省教育招生

考试院统一划定的合格线分数予以计算列入入学测试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面向普通高中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也相同，则按职业适应性测试中思想道德、自我学习、信息处理、数字应用、沟通表达、团队合作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上述成绩也完全相同，则按普通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等次优先录取。

2. 面向中职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也相同，音乐教育专业则按乐理、视唱练耳、音乐欣赏、中西方音乐史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舞蹈表演专业按乐理、舞蹈基础知识、中西方舞蹈史、音乐欣赏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美术教育专业按素描基础、色彩基础、艺术素养、审美素养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体育教育、社会体育专业按田径基础、球类基础、体操基础、体育基础知识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学前教育、早期教育、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按综合知识、学前教育学、学前心理学、学前卫生学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现代教育技术专业按 C 程序设计语言、计算机网络、计算机基础知识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

分依次录取；播音与主持专业按基础知识、文化基础常识、写作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资格审核、考核公示，可予以免试入学。

(1) 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以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 4 月 30 日前提交至我校招生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由我校微信公众号、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二) 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 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3 年 5 月 12 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3 年 5 月 16 日—17 日，预录取考生登录 gkbm.ahzskz.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 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 学费标准: 按照皖价费〔2006〕240号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 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 学籍管理: 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 毕业证书: 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 颁发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 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官网: <http://www.fypec.edu.cn/> 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 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 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 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 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 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 涉嫌违法的, 移送司法机关,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 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 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 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 0558-2562556, 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 0551-63619961, 举报信箱: jiancha@ahedu.gov.cn。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 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由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 咨询电话: 0558-2593581、0558-2560336。

(二) 学校网址：学校网址：<http://www.fypec.edu.cn/>；微信公众号：
fyyz1907，招生就业网址：<http://www.fypec.edu.cn/zsjy/>。